

輔仁大學學生輔導中心113學年度專職約聘心理師 招募公告

一、職缺資訊：

- (一)資格:領有臨床或諮商心理師執照者。
- (二)名額:1名
- (三)上班時間:10:00-19:00(學期間配合輪班調整1天,寒暑假配合學校作息)
- (四)薪資待遇:35,500+11,150(證照津貼)

二、聘用期間：

民國114年6月中起聘。(若延長招募,或因行政流程可能延後起聘。試用期三個月依考核續聘,屬定期聘約)

三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諮商輔導工作。(個別輔導、團體輔導、班級輔導等)
- (二)院專責個案管理工作。(個管窗口、轉介、新生篩檢、休復學生關懷、轉銜工作等)
- (三)執行學生輔導三級預防工作。
- (四)教育部與校內計畫申請與辦理。
- (五)其它輔導業務與臨時交辦事項。

四、條件要求

- (一)應聘者應認同且配合輔仁大學辦學精神,以及遵行輔仁大學所規範之倫理原則。並應參與校方所提供身心靈的教育成長活動,積極融入有所體認與感動且傳遞此價值給學生,共同營造輔仁大學的校園文化與精神。
- (二)應聘者應接受校方工作之指派、調遣,並遵守校方之一切規定。
- (三)國內外心理相關研究所畢業。

五、申請資料：

1. 線上履歷表(請至 <https://job.fju.edu.tw/#/vacaDtl/387> 平台註冊登入後填寫)。
2. 將下列資料整成PDF檔,寄送電子檔至 143631@mail.fju.edu.tw。主旨註明「應徵專職約聘心理師-姓名」。
 - (一)履歷表。
 - (二)自傳。(請勿超過2頁)
 - (三)最高學位證書。
 - (四)心理師證照。

(五)歷任工作證明或服務證明(敘明服務期間內擔任職務之內容)。

(六)其他有利於審核之文件。

六、其他說明：

(一)合格者另行通知，未錄取者應徵資料恕不退件，由本校徵才單位逕行銷毀。

(二)面試時間：書面資料通過後，另行電話、email通知面試時間(預計截止日後一周)，
若延長招募則延後面試時間。

(三)本校得視收件狀況逕行延長本職缺之公告收件截止日。

備註：如有疑問歡迎洽詢 (02) 2905-3003或 143631@mail.fju.edu.tw 林欣瑜